



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公报

ᠬᠠᠪᠠᠰᠢ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ᠤᠨ ᠤᠯᠤᠰ

2025

第1期合刊（总第15期）

《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公报》简介

《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公报》是康巴什区人民政府传达政令、宣传政策、指导工作、公告政务活动的法定公开出版物，由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编辑出版。

《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公报》集中、准确地刊载：康巴什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就政府工作通过的重要决定、决议；康巴什区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以及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为规范行政管理而发布的具有普遍约束力和需要广大人民群众周知的文件；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各项行政措施；康巴什区人民政府领导在区人民政府主持召开的重要会议上的讲话；政务工作制度；机构职能人事任免事项；统计公报；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大事记以及其它需要在公报上刊载的文件。在公报刊载的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及其工作部门的规范性文件为标准文本，与红头文件具有同等效力。

《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公报》出版发行后，除上行文、与不相隶属机关商洽工作的往来公文和保密性较强、执行时限较急以及其它不宜在公报上刊载的文件外，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及办公室文件全部在公报上刊载。

《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公报》

编辑部地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党政大楼603室

邮政编码：017000

联系电话：（0477）8594000

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公报

第 1 季 刊

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第 1 期合刊(总第 15 期) 2025 年 4 月 19 日

目 录

【政府文件】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5 年森林草原防灭火的命令	(1)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关于下达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通知	(3)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编制 2025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通知	(8)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区人民政府领导班子工作分工的通知	(13)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5 年《政府工作报告》任务分解的通知	(15)

【人事任命】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关于董鹏等 3 名同志提名任免职的通知	(41)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关于格其叶勒图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42)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关于吕胜峰等 2 名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43)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公报

编辑委员会

主任:韩鹏飞

副主任:焦向荣

委员:耿军飞 折海明 张跃诚 黄大伟 王 宇 张炜杭 乔政博

主 编:贾 燕

副主编:边 靖

主办: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承办: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电会议和改革考核室

地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鄂尔多斯东街10号

邮编:017000 电话:0477-8594000

印数:50份

发至:辖区各部门各街道

印刷:鄂尔多斯日报印务中心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 关于2025年森林草原防火的命令

鄂康政发〔2025〕9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各垂直管理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为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森林草原防火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有效预防和遏制森林草原火灾,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森林草原资源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内蒙古自治区森林草原防火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我区实际,发布如下命令:

一、森林草原防火期和戒严管制期

森林草原防火期为:当年9月15日至翌年6月15日

戒严管制期为:3月15日至6月15日

二、森林草原戒严区域

全区所有的森林、林木、林地和天然草原、旅游景区(景点)、人工草地等区域(城市市区、园区除外)。

三、森林草原防火戒严要求

(一)在防火戒严期间,防火戒严管制区内,严禁野外吸烟、烧荒、野炊、焚烧秸秆、焚烧垃圾、烧田埂、上坟烧纸、燃放烟花爆竹以及在森林草原旅游景区举办篝火晚会、烧烤等一切野外用火活动;严禁携带火种和易燃易爆品进入林区,严禁无防火措施和未配置消防器材的车辆进入戒严区,严禁司乘人员随意丢弃烟头、火种等易燃物;大力倡导文明祭祀,全力消除一切火灾隐患。

(二)在森林草原防火戒严期内,无民事行为能力人和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的监护人应当加强对被监护人员的管理,因监护不到位造成火灾的,依法追究监护人责任。

(三)各街道办事处、森林草原防火成员单位要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

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内蒙古自治区森林草原防火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认真贯彻落实好各自职能职责,切实加大防火知识宣传教育和火情监测巡查力度,严格落实各项森林草原防火责任制度,实行森林草原防火24小时领导带班值班值守制度,主要领导要亲自安排部署和检查落实森林草原防火工作,随时掌握防火动态,及时解决防火工作中出现的各种问题,如遇重大火情要亲临现场组织指挥扑救,确保我区生态文明建设安全。

(四)火源管控必须坚持预防为主、严防严守的原则,切实抓实抓细。一是突出重点部位。林草分局要做好重点防火区域、景区等区域防火检查指导工作;民政局要做好祭祀防火工作,在一定区域内建立公祭场所和焚烧炉,为群众祭祀提供场所和设施;各街道办事处要做好本辖区防火工作;区森林草原防火指挥部其他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能作用,各尽其职,各负其责,突出行业优势,全力支持并协同开展森林草原防火工作。二是抓好重点环节。做好重点防火区禁火警示标语和指导引向牌设立,严格监控野外火源,特别是在重要祭祀时间节点,做好祭祀火源管控;强化责任追究,对进入重点防火区的人员和车辆进行检查、驱离,对不听劝阻进入重点防火区的人员,报告公安机关采取强制措施予以带离。

(五)将扑火骨干力量部署到防火第一线,时刻保持临战状态,切实做好扑救火灾各项准备工作。灭火队伍接到命令后要迅速出动,第一时间赶赴火场进行科学扑救。

(六)在防火戒严期间,对违反规定擅自进入防火戒严管制区用火、过失引发火灾、故意纵火、

不服从防灭火指挥、影响扑救火灾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森林防火条例》《草原防火条例》《内蒙古自治区森林草原防火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视情节轻重给予有关单位或个人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七)所有单位和个人要自觉遵守安全用火规定,一旦发现森林草原火灾,应立即拨打森林

草原火情报警电话(12119或0477-8588119),并报告区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值班电话:0477-8595910),同时报属地街道办事处,如发现违规用火的应立即拨打公安报警电话(110)。

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

2025年3月13日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关于 下达202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通知

鄂康政发〔2025〕10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各垂直管理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2025年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已经区二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下达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

2025年3月13日

2025年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国民经济和 社会发展计划

2025年是全面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的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的谋篇之年,康巴什区经济社会发展工作的总体要求是: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深化改革,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干字当头,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紧扣自治区“两件大事”,扎实推进“六个工程”,全力开展“六个行动”,全面落实鄂尔多斯市“三个四”工作任务,围绕“六个先行示范”“六个全面促进”中心工作,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切实增强经济活力、防范化解风险、改善社会预期,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增进民生福祉,保持社会稳定,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康巴什新篇章。

2025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

全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5%以上;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5.5%;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同比增长9%以上;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增长2%以上;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保持同步。

一、聚焦项目建设,推动内需潜力充分释放

——持续扩大有效投资。深入落实“重大项目谋划行动”,以大项目带动大投资、实现大发展。围绕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民生保障、文化旅游等领域,全力保障2025年111个重点项目建设,持续落实领导包联制度,加大重点项目调度力度,强化项目现场服务,推动前期项目快落地、落地项目快开工、在建项目快见效,实现工作量、实物量、投资量“三量齐增”。紧盯重点领域,继续做好2025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超长期特别国债等上级专项资金申报实施工作。积极对接上级,重点谋划梳理一批打基础、利长远的好项目,力争更多项目进“盘子”,为重大项目建设争取更多保障资金。

——持续推动招商引资量质齐升。切实把招商引资工作放在心上、抓在手上、落到实处,真正形成大抓招商、大抓项目的氛围。深度聚焦京津冀、粤港澳大湾区等经济发达区域,精准发力,全力招引更多自治区外总部企业落地我区,吸引国内外知名品牌在我区开设首店、首发新品、设立总部或区域总部,实现总部经济的规模性集聚与高质量发展。以获评全国智能网联汽车“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城市为契机,大力招引智能网联基础设施、智能汽车、交通配联、低空经济等项目及配套项目,进一步扩大城市影响力。

——持续促进消费扩容提质。紧抓新能源汽车销售和文旅综合消费两大消费增长点,利用好“多多评”平台,策划好“暖城”系列促销活动,出台更多有针对性的消费措施,充分激发消费市场潜力,发挥消费补贴的杠杆作用,撬动新能源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推动住宿、餐饮消费升级,打响“中国西北地区超大型新能源汽车展示销售中心”和“日游鄂野、夜览康城”等城市IP,持续开展“康城有好房”品牌建设,进一步活跃商品房销售市场。加力扩围实施“两新”政策,全面启动消费品以旧换新,通过发放消费券、举办促销活动等方式,促进消费市场活跃和繁荣。依托万达锦华酒店、希尔顿花园酒店和双满华瑞国际酒店,拓展酒店、餐饮等配套消费新场景,推动证大·康巴什商业综合体、青椿里商业等商圈项目建设,积极发展首店经济、夜间经济,加快培育银发经济、会展经济等新型消费业态。

二、聚焦科技创新,引领现代产业体系转型发展

——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聚焦科技突围工程,培育发展未来产业,构建智能网联汽车生态体系,打造全域全网全覆盖的自动驾驶与智慧交通双向赋能标杆城市,建设智能网联汽车展示中心。以鄂尔多斯市超级计算与人工智能研究院为平台,开发大模型AI一体机,研究基于大模型舆情监控技术,探索人工智能领域技术前沿。通过聚集安标国家矿用产品安全标志中心、煤炭科学技术研究院、中国矿业大学(北京)优势资源,建立“实验室+测试场”体系,打造智慧矿山车辆与装备的测试和应用环境。完善科技型企业梯次培育体系,梳理康巴什区“专精特新”

中小企业和创新型中小企业“金种子”培育名单,确保高新技术企业量质并举。抓实创新人才引进培育,建立人才数据库,推进高层次人才服务体系,全面实现人才“引育用留”,为科技成果的转化提供有力的人才保障。

——做大做强商贸物流产业。重点通过商业综合体升级改造、特色商业街区打造和城市更新行动,完善商贸物流基础设施,提升住宿服务品质,支持住宿业与旅游、康养、研学等业态融合发展。加速建设青椿山总部基地,于2025年完工投产,为康巴什区提供优质的办公和商业环境,吸引更多的企业和人才入驻。加快紫荆昌盛观山悦商业中心、博宇大厦等商业综合体和中国西北地区超大型新能源汽车展示销售中心二期项目建设,为城市发展赋能。根据康巴什物流业发展实际,科学编制我区现代物流业发展规划,推进冷链仓储流通业发展,打造康巴什农畜产品加工综合物流基地,推动全市冷链设施网络形成。加速24小时无人值守集装箱快递驿站投放,不断完善“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

——打响康巴什文旅品牌。深入开展文旅品质提升行动,以北疆文化建设提升行动为抓手,擦亮北疆文化品牌,紧抓文旅项目建设,推进泰华商业步行街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等旅游品牌创建,推动婚庆馆改造项目和A级旅游景区品质提升。大力发展房车露营、低空经济等新兴业态,支持“音乐+旅游”“演出+旅游”“赛事+旅游”等融合业态发展,高水平策划一批有影响力,有引爆点的体育赛事、节庆文化等场景消费活动,不断集聚人气、做旺商气。推动非遗传承人、文创公司等多方合作,促进文物与旅游、文化、教育等产业深度融合,推出一批高品质、定制化旅游产品和线路。积极开发国内外研学市场,打造地区性研学旅行基地。

——加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效能。优化中小微和民营企业金融服务,常态化开展政企对接,鼓励金融机构创新产品,提升服务实体经济精准度,推动金融资源与企业需求精准匹配。依托数字金融创新示范基地及现有金融激励政策,加大金融机构招引力度,推动金融业态多元集聚发展。推动市级产业引导基金落户康巴什区,撬动社会资本对重点产业、关键环节及国内优质拟

上市企业进行投资,实现资本保值增值,做好康源水务、康宁爆破等企业在各类资本市场上市的跟进落实工作。

三、聚焦改革开放,推动发展动能蓄势提速

——营造一流营商环境。扎实有力开展助企行动,持续提升惠企援企精度,精细落实助企纾困帮扶政策,支持民营企业积极参与“两重”建设和“两新”工作。充分发挥好“万名干部助万企”等帮扶企业活动的作用,着力打通政策落实“最后一公里”。加快民营经济发展,继续坚决破除市场准入、要素获取的障碍,打造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市场体系。深化“多多评+接诉即办+康城聚焦”模式,持续提升“12345”热线平台数据研判分析功能,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积极探索政务服务“政银合作、政邮合作”工作模式,推动政务服务事项“多点可办”,不断提高政务服务便利化水平,持续优化暖企政策、强化暖心服务,切实为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加强重点领域监管,深化和巩固民生领域“铁拳”行动成果,切实保护好各类消费者、经营者的合法权益。

——深化重点领域改革。对照十四个重点改革领域,紧盯发展所需、民生所向、基层所盼和制约体制机制的关键性问题,补短板强弱项。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深入推进《康巴什区教育体育高质量发展综合改革实施方案》20条举措和《康巴什区支持高中教育高质量发展八条政策措施》。持续深化医药服务改革,协调推进优化医疗服务价格调整机制,进一步深化医保支付方式等改革,协同推进医共体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国有企业深化改革行动,坚持“三个集中”布局国有资本,加大国有资本在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传统产业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升级上的布局,发展“光、充、储”等新能源产业。

——扩大区域协同开放。坚定落实呼包鄂榆、呼包鄂乌城市群、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实现区域创新资源与产业结构互补,引入符合我区发展定位的高附加值产业,不断提升我区区域协调发展水平。主动融入自由贸易区片区建设工作,充分借助并灵活运用市级搭建的各类外资企业对接专业平台,精准筛选并全力争取引进一批契合我区长远发展的高质量外资项目,提升对外开放水平。加快

推进与周边城市开展旅游联盟合作,建立友好合作机制,持续加大西安、延安等地游客引流导流力度,提升宣传推广实效性和针对性。与北大培文、清华等国内知名院校建立深度合作关系,每年定期选送优秀学生赴知名高校集中培训、参加强基计划,探索培养拔尖创新人才的新路子。

四、聚焦城市建设,打造智慧宜居环境

——全面提升城市能级迁越。建立康巴什区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系统,切实强化土地资源要素供给。持续补齐城市短板,完善城市功能,加强主要道路和重要节点建设美化,加快推进北区支路一、二、四、六项目、G18荣乌高速装备制造基地互通项目和鄂尔多斯市智能网联数字交通指挥中心项目建设,积极推进康乌南路升级改造工程。2025年计划实施7个小区地下管网改造工程,改造小区管网35公里。持续开展加装电梯工作,做到能改尽改,2025年康巴什区计划完成加装电梯50部。加大保障性住房供给力度,计划3年内建设保障性租赁住房300套。实现城市“颜值”和品质双提升,持续加强公园城市建设,实施绿化品质提升行动,建设更多口袋公园、街头绿地,打造全龄友好型绿地空间。

——全面提高城市“智治”水平。实施“康城善治”工程,用好“多多评”和“根数据库”两大“智治”法宝,推进国家智能社会治理实验基地和自治区社会治理创新实验区建设工作,为群众提供精准有效的服务。推动“志愿之城”建设,打造“志美康城”志愿服务品牌,实施“志美+”创建行动。建设集养老托育、社区助餐、生活便民、文化休闲等多功能服务于一体的“邻里中心”一站式服务阵地,着力完善社区服务体系,加快推动团结社区、栖湖社区等新社区建设。深入推进党建引领“十联户”末梢治理工作,强化“党小组+网格员+联户长”运行机制,聚焦聚力构建活力社区。以打造“全国最干净城市”为目标,提升城市管理精细化、标准化、网格化水平。持续推进婚庆文化园公园式婚姻登记综合体建设,打造全市婚俗改革新样板。进一步完善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室)软、硬件建设,优化法律服务渠道。

五、聚焦生态优先,走好高质量绿色发展新路

——统筹推进美丽“暖城”建设。以建设美

丽内蒙古先行区和美丽暖城示范区为目标,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纵深推进大气污染防治、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业固废规范化管理。高标准推进各类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做好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迎检准备,让生态环境在重点领域、重点区域、关键指标上有突破。持续深化河长制,压实河湖管护责任,深入开展“节水行动”,以项目建设促保护利用,储备实施好水利项目,尽快启动阿布亥沟河道治理工程和阿布亥沟下游生态清洁治理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项目,按照“一体规划、分步实施”,分近、中、远期再谋划储备吉劳庆川、补洞沟、乌兰木伦河防洪和水生态综合治理工程。认真落实“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高标准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形成康巴什区特色样板。

——着力推进绿色低碳发展。有序推进现代能源体系构建,积极推进京能火电灵活性改造消纳140MW新能源项目,探索推动隆基鄂尔多斯“零碳工厂”多能互补新能源示范项目、中节能太阳能康巴什区碳达峰试点光储融合示范项目取得新进展。强化全区能耗强度约束性指标管理,严格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探索实施各类节能技改项目,加强能耗监测分析预警,积极申报内蒙古自治区碳达峰试点,推进《康巴什区碳达峰试点旗县(区)创建实施方案》印发。打造智慧化新能源信息管理平台,从数据安全、充电效率等多个维度智慧化管理充电桩、分布式光伏项目,提升运营调度、应急保障等能力。做好六五环境日、生态日、低碳日等环保宣传,积极推动创建国家生态文明教育基地,营造绿色低碳社会氛围。

六、聚焦民生福祉,持续夯实社会事业基础

——着力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深入实施就业促进行动,持续提升就业创业服务,突出抓好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务工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多渠道支持灵活就业。推动《康巴什区实施党建引领以工代赈促进转移农牧民增收致富工作方案》落实,实现辖区内转移农牧民充分就业,稳步迈向共同富裕。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持续落实灵活就业人员在就业地参保政策,持续提高社会保险待遇水平。对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特困人员、最低生活保障边缘家庭和其他

低收入人口实行动态管理,精准施保,落实困难群体代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费政策。积极营造全区拥军优属、拥政爱民的良好氛围。开展巾帼建功系列行动,深化巾帼创业就业示范基地建设,推进青年发展型县域建设,强化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工作。进一步织密养老服务网络体系,对公共场所进行适老化改造,建设新北社区、康城社区、兴旺社区养老服务站,对宜康尚德园实施无障碍改造,构建老年人友好型社区。发展银发经济,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推动宜康尚德园评定为AAAA以上养老机构,加快建设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力争在2025年底全区22所幼儿园中50%都开设托育班。

——全力提升教体文卫水平。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根据人口变化合理规划学校建设,压缩幼儿园投入,谨慎把控小学建设,加大初高中建设力度,积极推进第十一小学、康巴什区高级中学二期、全民健身中心等11个教体项目建设,持续推进“老校换新”行动。加强数智赋能和智慧校园建设力度,全面实施区校一体化数智赋能工程。不断深化集团化办学模式,逐步扩大集团化办学的覆盖面。以传统汽车、摩托车和新能源汽车竞技比赛为主导,策划举办CEC中国汽车耐力锦标赛等6个国字头主题赛事。推进“北疆文化”品牌建设,开展群众文艺辅导、公益培训、基层惠民演出等特色群众文化活动,推进建设一批新型公共文化空间,打造系列文化艺术展览活动品牌。加强卫生医疗机构基础设施建设,推动现有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质升级改造,新建格德热格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深化医共体、医联体建设,继续推进“康城有名医”工程,丰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不断提升医疗服务水平。

——全面推进平安康巴什建设。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严厉打击“三涉”等违法犯罪,持续提升社会治安水平。统筹抓好经济、社会、文化、生态等各领域风险防控工作,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金融、房地产等领域风险,守住“三保”底线。做好保供稳价工作,保障特殊时期水电暖气安全,加强价费管理,确保各类民生保障商品量足价稳。保障粮食安全和储备充足,加强与周边

旗区合作,探索通过异地代储方式提高应急成品粮油储备保障。持续推动各级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推动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有效联动,提升矛盾纠纷化解效能。严格落实安全生产

责任制,坚持“四不两直”执法检查+专家指导服务等方式,持续推进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扎实做好森林防火、防汛抗旱救灾、食品药品安全、校园安全等工作,守牢安全底线。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编制 2025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通知

鄂康政办发〔2025〕1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各垂直管理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为加强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管理,区人民政府拟编制2025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自治区、市关于自然资源工作的方针政策和部署,围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的中心任务,加大土地宏观调控力度,全力做好2025年批而未供和闲置土地大起底、“增存挂钩”任务,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保障全区房地产市场健康平稳发展。

二、编制原则

(一)加强衔接、科学预测。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编制必须与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土地利用年度计划、住房建设计划相衔接。各街道办事处和各部门要紧密结合实际,科学预测和合理安排各类建设项目及用地规模。

(二)突出重点、有保有压。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编制要在分析土地供应潜力的基础上,按照突出重点、区别对待、有保有压的原则,统筹安排各类项目供地计划,要优先保障民生项目、基础设施项目等重点项目用地要求,从严控制限制类项目用地,严禁为高能耗、高排放、产能过剩等禁止类项目安排用地计划。

(三)符合条件、保障供地。列入2025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地块要以具备开发建设条件、符合城市规划的地块为主,预计年内无法实施征地拆迁、达不到基础实施条件或规划调整尚未完成的地块不宜列入年度供应计划。

(四)严格标准、节约集约。在统筹安排项目

用地时,严格执行国家供地政策,严格把握土地使用标准,注重节约集约用地,优化用地结构,切实提高土地资源保障能力,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对土地的合理要求。

三、工作要求和时限要求

(一)收集资料阶段(2025年1月20日—2025年1月24日),各街道、各有关部门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数据。

(二)分析预测阶段(2025年1月24日—2025年1月28日),根据资料分析预测国有建设用地需求量,拟定供应计划草案。

(三)审核确定阶段(2025年2月8日—2025年2月28日),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征求意见和审核确定。

(四)公布实施阶段(2025年3月1日—2025年3月31日),汇总成果并公布。

四、任务分工

2025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由区自然资源分局会同区发改委、区住建局、区商务局、市自然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等有关部门和单位共同编制,各负其责,协调配合。

(一)区自然资源分局负责供应计划编制的组织协调工作,汇总康巴什区2025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需求量,组织编制所辖区域内2025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报区人民政府审定。

(二)市自然资源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在分析产业布局和投资意向的基础上,提供园区2025年整体的供应计划。

(三)区发改委负责调查分析经济社会发展状况、宏观经济走势和政策取向,提供康巴什区2025年度重大项目建设用地情况。

(四)区住建局提供2025年度住房用地供应计划、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用地计划。

(五)各街道、各相关部门、各企事业单位负责汇总本部门2025年度需实施的项目及用地量,包括已立项及准备立项的项目。

五、报送要求

各街道、各相关部门、各企事业单位要结合实际,按要求提供2025年度国有建设用地需求计划,于2025年2月8日前将2025年度国有建设用地需求情况申报表等相关表格(经主要领导签字、盖章)报送至区自然资源分局(纸质和电子版

各1份),联系人:段龙;联系电话:15147754733。

- 附件:1.康巴什区2025年国有建设用地需求情况申报表
2.康巴什区2025年住房用地供应计划汇总表
3.康巴什区2025年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用地计划统计表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1月20日

附件 1

康巴什区 2025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表

旗县(市区)	合计	商服用地	工矿仓储用地	住房用地			公共管理与服务用地	交通运输用地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特殊用地
				小计	保障性安居工程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康巴什区										

附件 2

康巴什区 2025 年度住宅用地供应计划表

单位:公顷

旗县 (市区)	总量	产权住宅用地			租赁住宅用地			其他住宅用地
		商品住宅用地	共有产权 住宅用地	小计	保障性租赁 住宅用地	市场化租赁 住宅用地	小计	
康巴什区								

附件 3

康巴什区 2025 年度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用地计划表

单位:公顷

旗县 (市区)	保障性住房用地		各类棚户区改造用地								公共租赁住房			限价商品房		
			经济适用房		廉租房		城市棚户区		工矿棚户区							林区棚户区
	廉租房	经济适用房	其中： 新增	其中： 新增	其中： 新增	其中： 新增	其中： 新增	其中： 新增	其中： 新增	其中： 新增	其中： 新增	其中： 新增	其中： 新增	其中： 新增	其中： 划拨	其中： 新增
康巴什区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区人民政府领导班子工作分工的通知

鄂康政办发〔2025〕2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各垂直管理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按照《宪法》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规定,区人民政府实行区长负责制,副区长协助区长工作。因工作需要,经研究,现将区人民政府领导班子分工通知如下:

区长

领导区人民政府全面工作,负责审计工作。

分管:区审计局。

杨常青 区委常委、区政府党组副书记、副区长

负责区人民政府常务工作,协助区长负责发展改革、统计、财政金融、能源、应急管理、机关事务等方面工作。

分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区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区统计局、区财政局、区应急管理局、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国佑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协助区长分管区审计局。

联系: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政协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委员会、区监察委员会、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区人武部、各民主党派、区委老干部局、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区委保密机要局、国家税务总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税务局、区消防救援大队、驻区各能源企业、驻区各金融机构和各保险公司、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供电分公司。

杨树伟 区委常委、区政府党组成员、副区长

协助区长负责教育体育、科技、交通运输、卫生健康等方面工作。

分管:区教育体育局、区科学技术局(区工信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中医药管理局、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鄂尔多斯市康育教育服务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高质量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联系:青春山街道、区科学技术协会、共青团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委员会、区融媒体中心、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康巴什大队、市交通运输服务中心康巴什区分中心、驻区各通信企业。

郭启光 区委常委、副区长提名人选

协助区长负责人社、退役军人事务、市场监管等方面工作。

分管:区人社局、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联系:滨河街道。

王瑞祥 区政府党组成员、副区长

协助区长负责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城建等方面工作。

分管: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城市管理局、内蒙古康巴什园林绿化景观工程有限公司、内蒙古康巴什市政环卫有限公司。

联系:市自然资源局康巴什区分局、市生态环境局康巴什区分局、市城市水务公司、鄂尔多斯市工程质量检测有限责任公司。

杜佳斌 区政府党组成员、副区长

协助区长负责文化旅游、商务、农牧业经济和农村牧区、水利、非公有制经济等方面工作。

分管: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文物局)、区商务局、区农牧和水利局、内蒙古康巴什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哈巴格希街道、区工商业联合会、区文

学艺术界联合会、市林业和草原局康巴什区分局、市气象局康巴什区分局、康巴什区烟草专卖局、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鄂尔多斯市销售分公司、中国石化鄂尔多斯分公司、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分公司。

郝继中 区政府党组成员、副区长、公安分局局长

协助区长负责公安、司法、信访等方面工作。

分管:市公安局康巴什分局、区司法局、区信访局。

联系: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康巴什大队。

苏云高娃 区政府副区长

协助区长负责民政、民族事务等方面工作。

分管:区民政局、区民族事务委员会(区蒙古语文工作委员会)。

联系:区妇女联合会、区残疾人联合会、区红十字会。

刘刚 区政府党组成员、副区长

协助区长负责国有资产管理、政务服务、大数据、政务公开等方面工作。

分管: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区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鄂尔多斯市通惠供热燃气集

团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康能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内蒙古天耀能源有限公司。

联系:康新街道、区总工会、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杨星 区政府副区长

协助区长负责医疗保障工作,协助杜佳斌副区长负责文化旅游工作。

分管:区医疗保障局。

纪小虹 区政府三级调研员

协助杨树伟同志工作。

李学峰 区政府三级调研员

协助王瑞祥同志工作。

为进一步转变工作作风,提高工作效率,保证工作不缺位、服务不断档,继续深化“AB角”工作制度,互为“AB角”的领导,其中一方因会议、出差、学习、休假或因其他紧急情况不在岗,由补位领导代为行使职责。

政府各领导AB角搭配为:杨常青同志与杨树伟同志互为AB角;郭启光同志和杜佳斌同志互为AB角;王瑞祥同志和刘刚同志互为AB角;郝继中同志和苏云高娃同志互为AB角。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2月10日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2025年《政府工作报告》任务分解的通知

鄂康政办发〔2025〕4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各垂直管理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为确保《政府工作报告》中的工作任务如期完成,区政府办公室按照领导分工及部门职责对2025年市、区《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进行了量化分解,并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将市、区《政府工作报告》任务分解分工印发给你们,并提出如下要求,请一并贯彻落实。

一、各责任领导要按照“谁分管,谁负责”原则,加强日常调度和督促检查,全面掌握各项工作进展情况,及时研究解决工作运行中存在的问题。

二、各牵头单位要严格按照工作要求,加强统筹协调,认真落实各项工作举措,及时分析、解决存在的问题,自2025年4月起,务于每月5日前将落实情况报送区人民政府督查室。

三、各责任单位要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积极

主动协助牵头单位做好相关工作,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按时按要求完成。

四、区政府督查室要将市、区《政府工作报告》各项任务推进落实情况作为年度重点督查事项,切实加大督查力度,定期通报工作进展情况。

联系人:李正光

联系电话:8599969;15947079801

报送邮箱:kbsqzfdcs@163.com

附件:1.2025年市《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分解表

2.2025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分解表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年3月13日

附件 1

2025 年鄂尔多斯市《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责任落实分工
(共 99 项)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一、区委常委、副区长杨常青分管工作(共 19 项)				
1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围绕产业发展谋项目,抓住自治区进一步优化重点产业布局契机,聚焦重点产业链,在做强优势特色产业、做优新兴产业、做大未来产业上谋划一批重大项目。	各街道、各部门	按月调度项目入库及实施情况,聚焦重点产业链谋划建设一批重大项目。
2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围绕要素保障谋项目,规划建设一批水网、电网、路网通讯网和新型基础设施项目。	各街道、各部门	按月调度项目谋划及实施情况,聚焦水电路讯和新型基础设施谋划建设一批重大项目。
3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围绕“十五五”规划编制窗口期谋项目,争取一批项目纳入国家、自治区“盘子”,储备项目总投资额达到 3 亿元以上。	各街道、各部门	定期调度各部门各旗区重大项目储备和“跑部进厅”对接情况,确保实现储备项目总投资增长目标。
4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落实项目集中联审批机制,力争 433 个重点项目前期手续一季度基本办结、上半年全部开复工,完成投资额 1700 亿元以上。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 以上。	各街道、各部门	按月调度项目建设进度,确保完成年度投资目标任务。
5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建立项目动态调整机制,每两个月对重点项目进行一次调整补充,确保项目数量、投资额度只增不减。	各街道、各部门	全面落实项目动态调整机制,确保达成“项目数量、投资额度只增不减”目标。
6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开展破解要素制约攻坚年行动,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积极争取能耗单列、跨盟市水权转让等政策支持,全面提升项目用地、用能、用水保障水平。	各街道、区自然资源局、区农牧和水利局	定期调度能耗单列、跨盟市水权转让等政策争取、落实情况,推动破解制约项目建设的要素制约。
7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加快东康阿中心城区一体化发展。	各街道、各部门	5 月底前印发东康阿中心城区一体化发展工作要点,定期调度任务落实情况,推动一体化发展走深走实。
8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高质量建设低空经济示范区,加强低空飞行器起降场(点)、低空飞行监视体系等基础设施建设,开发“低空+安全巡检、快递物流、文化旅游”等多元应用场景,发展飞行器用高分子材料、绿色航油等低空制造业。	各街道、区交通运输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商务局、区科学技术局	12 月底前一是完善基础设施,建成一批直升机、无人机起降场地和低空飞行监视平台。二是引育一批低空经济头部企业,配套发展低空制造业,提升产业整体规模。三是持续拓展应用场景,全力打造低空经济发展示范区。
9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围绕新型工业化布局生产性服务业,前端抓研发制造,后端抓运营维护。	各街道、区科学技术局、区商务局、区财政局、区交通运输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3 月底前出台《鄂尔多斯市服务业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 年)》,完善加强研发设计服务、金融服务、信息服务、物流与供应链管理服务等,加强财务会计审计服务、咨询评估服务、人力资源服务等,推动生产性服务业高质量发展。12 月底前定期调度任务落实、工作推进情况,推动规上生产性服务业经营主体数量、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实现新突破。
10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开展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专项行动,提升生产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水平,全力打通“朔黄”“下海和”“浩吉”“通江铁路通道,培育亿元以上营业收入物流企业 10 家。	区交通运输局、区商务局	完善提升货物运输能力、健全物流基础设施网络、改进城市配送服务、强化物流企业运营等方面政策措施。4 月底前建立市、旗两级政企“双找”对接机制,为货主、贸易商、消费商找成本低、效率高、排放少的交通物流企业,为领军物流企业找经营稳定、信誉良好的货源企业。11 月底前完成亿元以上营收物流企业培育任务。12 月底前推动浩吉铁路乌审召集运站完成项目核准,加快推进纳林河、海勒斯壕等铁路专用线建设。
11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6% 左右。	各街道、各部门	按月调度全市经济运行情况,分析主要经济指标变化趋势,及时提供前瞻性预警和针对性建议。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12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加快推进绿电进园区,新建一批新型储能项目,培育发展绿色氢氨醇等绿电偏好型产业,布局一批光热项目,争创以新能源为主导的国家级全面绿色转型示范城市。	各街道、区商务局、区科学技术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农牧和水利局、巴什区供电公司	12月底前新签约绿电消费项目100个以上,新建新型储能项目9个、绿色氢氨醇项目2个、光热项目1个,年内新增绿电消纳100亿千瓦时。
13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办好煤炭博览会。	各街道、各部门	定期调度筹备工作进展,确保8月底前博览会顺利举办。
14	区财政局	围绕政策项目,把握中央扩围实施“两新”政策、更大力度支持“两重”项目等政策机遇,积极谋划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和地方专项债项目,争取上级资金300亿元以上。	各街道、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科学技术局、区商务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农牧和水利局、区林草分局	一是抢抓国家和自治区示范性及专项项目,提前谋划项目前期准备、综合评估等工作。二是全面配合各旗市区及市发改、住建、科技、工信、农牧、水利、林草等主管部门积极争取上级专项、地方政府专项债及超长期国债项目资金,确保在预算内基建投资、科技创新发展、园区建设、产业升级、生态保护等关键领域精准发力。市财政局牵头调度上级资金争取情况,定期进行通报,力争12月底前完成资金争取目标。
15	区财政局	完善全口径政府债务监测监管体系,坚决杜绝新增隐性债务,严防中低风险旗区债务风险等级“返高”。	各街道	动态更新全口径债务监测系统相关数据,如期履行法定债务还本付息责任,严防新增政府隐性债务。11月底前提前测算债务率指标,严防中低风险旗区债务风险等级“返高”。
16	区财政局	加快地方法人银行机构改革化险,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	各街道、区委政法委员会、区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区公安分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各金融机构	12月底前完成21家地方法人银行吸收合并工作,力争4家高风险机构实现提级摘帽。持续对含“金融”字样的第三方财富管理机构进行规范清理。深入开展防范非法金融活动宣传教育,依法依规推进非法集资案件处置,根据非法集资监测预警平台下达的风险情况,每2个月组织实施一轮非法集资活动风险排查工作。
17	区财政局	(定期监测)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口径增长2%左右。	各街道、各部门	按月调度全市财政运行情况,及时分析财政收支变化原因及走势,提供前瞻性预警和针对性建议。
18	区应急管理局	推进安全城市建设,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行动,加快重塑安全生产“四个体系”,坚决防范较大及以上事故。	各街道、各部门	按月调度安全生产治本攻坚行动推进情况,持续抓好各行业领域安全整治提升工作,推动生产安全事故起数、死亡人数“双下降”,力争全年不发生较大以上事故。
19	区应急管理局	加强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各街道、各部门	12月底前全面加强森林草原火灾、洪涝、干旱、地震等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强化物资储备、隐患排查、应急演练、宣传教育等各项工作,定期开展调度检查,切实提升综合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二、区委常委、副区长杨树伟分管工作(共16项)				
1	区科学技术局	大力发展汽车制造业,依托整车项目发展配套产业,推动厦门金龙汽车零部件项目下线,做大做强奇瑞鄂尔多斯零部件产业园,推进智能网联汽车规模化、产业化发展。	各街道、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交通运输局、区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公安分局	序时推进厦门金龙汽车零部件项目、奇瑞鄂尔多斯零部件工业园建设,11月底前签约新建一批汽车零部件项目。12月底前有序推进智能网联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公共领域车辆和新售12级及以上车辆车端改造,完成东胜区、伊金霍洛旗边缘云建设,完成中心城区一体化云控体系建设,推动智慧无人矿山车辆装备实验室和测试场扩规模、提质量。
2	区科学技术局	持续推进助企纾困,深化“我为企业找订单”活动。	各街道、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农牧和水利局、区商务局、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工商联	按月调度困难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强化“包联旗区+专项行动”助力工业企业稳定运行。12月底前举办“我为企业找订单”活动10次以上,力争达成订单金额100亿元。
3	区科学技术局	开展新一轮拖欠企业账款摸底,推动涉企账款“连环清”。	区财政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严格落实“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监管谁负责”和“发现一批、核实一批、清零一批”要求,确保无分歧欠款动态清零。
4	区科学技术局	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50户以上。	各街道、区商务局、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按季调度更新“小升规”企业清单,新投产项目清单、退规企业清单,“一对二”帮助企业落实入规条件,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5	区科学技术局	创新强化多元投入机制,力争R&D投入强度达到1%。	各街道、区教育体育局、区生态环境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月底前全面落实《鄂尔多斯市提升科技创新投入实施方案》,坚持四个定向工作举措,加强研发投入培训指导,推动各项奖补政策落地见效,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6	区科学技术局	推进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呼包鄂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双区”共创。	各街道、各部门	12月底前全面落实《鄂尔多斯市国家可持续发展议程创新示范区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支持鄂尔多斯高新技术开发区等相关园区培育创新主体,推动科技企业奖励资金发放到位,助力企业开展科技攻关和成果转化,全力保障呼包鄂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获批建设。
7	区科学技术局	积极对接国家战略部署和重大生产力布局,围绕重点点位布局实施“揭榜挂帅”、重点研发计划等项目,深化推进“三清零”“双倍增”,加快组建由龙头企业牵头的重点产业链创新联合体,健全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小巨人”企业梯度培养体系。	各街道、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农业农村局、区林草分局	重点研发计划:11月底前组织实施重点研发计划项目50项以上。 “双倍增”行动:6月底前完成2024年度高新技术企业火炬年报填报工作,举办高新技术企业暨科技型中小企业申报实务线上专题培训会,按照科技厅相关要求组织企业积极申报,完成推荐工作。12月底前完成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评价入库工作。 “三清零”行动:6月底前将“三清零”任务目标分解至各旗区,举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创新能力提升培训班,组织旗区对重点企业“一对一”跟踪服务。12月底前兑付2024年度“三清零”奖励资金。 创新联合体:10月底前完善科创企业梯度培养体系,组织实施科技重大项目10项以上,组建创新联合体10个以上。
8	区科学技术协会	加强科普教育,提升全民科学素质。	各街道、区科学技术局、区教育体育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农牧和水利局	10月底前深入推进“科普零距离”,围绕青少年、农牧民、产业工人、老年人、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等重点人群,分类开展各有侧重的科普工作,举办公民科学素质大会、青少年创新大赛、科学节、科技夏令营等活动,开展科创暖新院士行、专家传播行、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全国科普日活动,深入推进应急科普、健康科普、银龄科普,带动全市公民科学素质整体提升。
9	区交通运输局	争取开工包鄂榆高铁。	各街道、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积极对接自治区政府协调国铁集团启动相关工作,待项目启动后,有序推进可研审查、立项审批、土地征收、实质性建设等工作。
10	区教育体育局	推动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加强托幼一体服务,扩大普惠托育服务供给。		12月底前推动全市公办幼儿园在园幼儿占比达到80%,普惠性幼儿园覆盖率达到93%。
11	区教育体育局	推动义务教育扩优提质,加大与区外名校合作办学力度,推动鄂托克前旗、杭锦旗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3月中旬前完成旗区自查,6月底前完成市级审核并上报教育厅复核,做好国家实地核查准备工作。推动准格尔旗、鄂托克旗创建国家县城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4月底前完成旗区自查,5月底前完成市级审核并报教育厅复核,做好国家实地核查准备工作。		加大合作办学力度:6月底前支持伊金霍洛旗与北大附中、康巴什区与清华附中、准格尔旗与深圳理工大学附中、东胜区与西交大附中合作办学。推动鄂托克前旗、杭锦旗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3月中旬前完成旗区自查,6月底前完成市级审核并上报教育厅复核,做好国家实地核查准备工作。推动准格尔旗、鄂托克旗创建国家县城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县;4月底前完成旗区自查,5月底前完成市级审核并报教育厅复核,做好国家实地核查准备工作。
12	区教育体育局	推动高中阶段教育特色多样化办学,打造一批自治区示范高中、县域优质高中、特色高中。		12月底前积极推进自治区优质示范普通高中创建工作,推动自治区优质普通高中(含自治区特色高中)和示范性普通高中比例分别达到80%和40%。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13	区教育体育局	强化中小学教师培养、引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		分别于3月和9月选派60名教育后备人才到上海、杭州等13个教育发达地区跟岗学习一年。9月底前开展第三届“三名”评选活动，评选名校长20名、名班主任25名、名师100名。11月底前建成市级名师工作室30个、名班主任工作室6个、名校长工作室1个。12月底前修订印发《鄂尔多斯市直属教育体育系统招聘引进优秀教学教研人才实施办法》，指导市直属学校及各旗区招聘引进优秀教师1500名以上。
14	区教育体育局	申办全国公路自行车锦标赛、全国青年游泳锦标赛等国家级赛事。	各街道、区财政局、区公安分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应急管理局	定期调度各项赛事筹备情况，确保赛事活动安全顺利举办。
15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深化紧密型医共体三年攻坚行动，加快打造东胜区、康巴什区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推动7个县域医共体全部达到国家评估考核标准。	区医疗保障局	6月底前推动6个县域医共体达到国家评估考核标准，完成城市医疗集团信息化建设招投标工作。12月底前确保7个县域医共体全部达到国家评估考核标准，推动城市医疗集团投入运行。
16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推动90%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达到国家服务能力基本标准。		12月底前完成能力提升并通过考核评估。
三、区委常委、副区长郭启光分管工作(共7项)				
1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推动“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平台+项目”整建制引进，新招引高层次科技人才团队10个、硕博等高层次人才2000名以上。	各街道、区委组织部、区科学技术局	6月底前开展“暖城之邀”招才引智活动20场。12月底前开展“暖城之邀”招才引智活动40场，完成年度高层次人才团队、硕博研究生引进任务。
2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开展农牧民技能培训和就业帮扶1万人次以上，积极开展公益性岗位，拓展以工代赈实施范围。	各街道、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农牧和水利局、区林草分局	6月底前开展农牧民技能培训和就业帮扶5000人次以上。12月底前完成年度农牧民技能培训和就业帮扶任务。
3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动态发布企业岗位需求目录，积极引导自主创业、推动灵活就业、开发公益性岗位。	各街道、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科学技术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农牧和水利局、区商务局	按季度发布企业岗位需求目录，常态化开展岗位信息推荐，多渠道促进灵活就业。
4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构建全链条就业服务体系，推进家门口就业服务站、零工市场建设，打造“一刻钟”就业服务圈。	各街道、区财政局	推动建设30个“暖城就业服务站”，6月底前完成立项、选址、制度制定等准备工作，11月底前全部建成投用。
5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建设就业创业友好型城市。新增城镇就业2.2万人以上。	各街道、各部门、国有企业	2月底前印发实施《鄂尔多斯市就业促进行动方案》。6月底前开展各类线上线下就业招聘活动80场次以上。12月底前开展各类就业招聘活动150场次以上，确保完成年度城镇就业新增任务。
6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做好农牧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月底前制定治理欠薪专项行动工作方案。8月底前有序推进监督检查工作，做好迎接自治区对治理欠薪工作的督查检查。
7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加强市场主体培育，市场主体突破35万户。	各街道	12月底前完成年度市场主体培育任务。
四、副区长王瑞祥分管工作(共16项)				
1	区自然资源分局	严格规划执行，加强城市设计，增强人口集聚、承载能力。	各街道、各部门	6月底前完成中心城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12月底前推动各项规划高质量实施，持续优化城镇开发边界，不断提升中心城区及旗府所在地承载力辐射力支撑力。
2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推动建筑业投资“双提升”，实施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120万平方米，力争建安投资增长10%左右，做大做强绿色建材产业链。		5月底前完成既有居住建筑节能改造任务。按季调度建筑业投资落实、产值完成情况，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3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持续深入推进温暖工程。	鄂尔多斯市通惠供热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按月调度工作进展，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4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推进城市有机更新,实施供热、供水、供电、供气改造升级项目118个。	区城市管理局、康巴什区供电公司、鄂尔多斯市通惠供热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全面落实《鄂尔多斯市城市更新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按月调度项目进展。6月底前力争项目全部开工。12月底前确保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5	区城市管理局	改造提升公园、绿地面积100万平方米。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自然资源局、园林绿化公司	5月份后,按月调度公园、绿地提升改造情况,12月底前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6	区城市管理局	新增公共停车位2000个。		5月份后,按月调度公共停车位建设情况,10月底前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7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新建公共充电桩1500台。	各街道、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城市管理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康巴什区供电公司、康能公司	按月调度公共充电桩建设情况,10月底前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8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提升安居水平,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3600套,改造老旧小区30个,实施城中村改造项目6个,持续用心用力解决“回迁难”“入住难”“办证难”问题。	区自然资源局	按照自治区明确的时间节点协调解决“回迁难”“入住难”“办证难”问题。9月底前推动保障性租赁住房全部开工。按月调度老旧小区改造、城中村改造等项目推进情况,12月底前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9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燃气管线物联感知安全建设等“生命线工程”。	鄂尔多斯市通惠供热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按月调度项目建设进度,12月底前完成年度建设任务。
10	区城市管理局	扎实推进城市精细化、智慧化管理,突出抓好环境卫生净化、交通秩序整治、市政设施管护。	各街道、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公安分局、区交警大队、市环卫工公司、园林绿化公司	12月底前全面落实《鄂尔多斯市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进一步完善管理体系,及时总结推广好经验和好做法,不断提升城市精细化、智慧化管理水平。
11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做好稳楼市工作,盘活存量商办用房,加快处置存量商品房,全面完成“保交房”任务。	区自然资源局	3月底前制定促进房地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举措。12月底前充分发挥房地产融资协调机制作用,推动“白名单”项目应进尽进、应贷尽贷,确保完成年度“保交房”任务。
12	区城市管理局	加快建设自治区水网先导区,推进中心城区供水管网互联互通、互补互济,打通黄河水、疏干水、排干水供水主干线,全部建成工业园区供水骨干管网。	区农牧和水利局	3月底前开工建设乌审旗—伊金霍洛旗—康巴什区—东胜区—达拉特旗疏干水供水管网连通工程,7月底前建成通水。
13	区生态环境分局	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实施攻坚任务942项。	生态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2月17日下发《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康巴什区2025年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计划的通知》,对我区65项任务进行细化分解,12月底完成全部任务。
14	区生态环境分局	加强工业源、移动源、扬尘源综合治理,推进重点旗区28个行业特别排放限值改造。	区科学技术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城市管理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12月底前完成我区秸秆禁烧区划定工作,完成6项建筑扬尘治理任务。
15	区生态环境分局	高质量建设国家“无废城市”。	各街道、各部门	按照《“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节点要求,序时推进各项“无废城市”建设任务。6月底前完成“无废细胞”申报工作,10月底前完成“无废细胞”建设并进行考核评定工作,12月为命名授牌的相关单位进行公示并授牌。
16	区生态环境分局	抓好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意见整改。	各街道、各部门	按序时推进整改。历次督察涉及康巴什区共74个问题,完成整改并销号35个,已完成整改正在销号2个,按序时推进37个,分别是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全市共性问题3个、第二轮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全市共性问题17个,自治区黄河流域生态环境专项督察全市共性问题17个。

五、副区长杜佳斌分管工作(共23项)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1	区文化和旅游局	深化旅游业态融合创新,推出一批有影响力的精品旅游线路,支持重点景区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擦亮沙漠、草原休闲度假等特色品牌,打造旅游“四地”新IP。	各街道、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财政局、区林草局、区自然资源局、区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月底前印发实施全市A级旅游景区创建方案,做好华莲旅游度假区创建迎检工作,推动重点景区提档升级。9月底前持续开展特色旅游品牌申报、创建工作,推动重点景区力争新增3A及以上旅游景区3家以上,打造自治区级旅游度假区、国家旅游度假区、草原休闲度假基地等品牌3家以上,推动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取得新突破,开展好冰雪文化旅游季等特色活动。
2	区文化和旅游局	申办“5·19中国旅游日”主会场活动,鼓励市场主体承接、引进大型商演活动,承办一批顶流演唱会、音乐节。	各街道、区商务局、区教育局、区体育局、区财政局、康巴什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定期调度各项商演、会展活动筹备情况,确保活动安全顺利举办。
3	区文化和旅游局	深入实施打造“北疆文化”品牌三年行动。	各街道、区委宣传部、区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3月底前印发实施《鄂尔多斯市北疆文化建设的提升行动方案》,按月调度推进各项工作,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4	区文化和旅游局	加强精品文艺力作创作,组织开展优秀剧目在全国巡演	各街道	6月底前推动各文艺院团原创作品5件以上。12月底前推动各文艺院团新创作品10件以上。
5	区文化和旅游局	举办文化惠民活动1000场次以上。	各街道	按月调度文化惠民活动开展情况,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6	区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文物平安工程三年行动,保护好长城、秦直道等遗址。	各街道	3月底前印发实施《鄂尔多斯市文物平安工程三年行动方案》,按月调度推进各项工作,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7	区农牧和水利局	持续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整治。	各街道、区生态环境分局	6月底前组织开展全市河湖管理保护专项整治行动,严厉打击非法采砂等行为。按照《鄂尔多斯市河湖库“清四乱”回头看暨“清槽行动”实施方案》,序时推进各项工作,全面巩固治理成效。
8	区农牧和水利局	统筹推进水资源管理科学化、水网建设体系化、水资源利用集约化,万元GDP用水量下降2%。	各街道、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科学技术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林草局	3月底前印发《鄂尔多斯市节水行动方案》,全面推进节水行动各项任务,确保完成全年万元GDP用水量下降目标。
9	区农牧和水利局	加强重点行业水效管理,创建节水型企业23家,新增工业节水1800万立方米。	各街道、区科学技术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林草局	按月调度重点行业节水改造、节水型企业创建、工业节水增效等工作开展情况,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10	区农牧和水利局	推动各旗区全部建成县域节水型社会,新增城乡生活节水200万立方米。	各街道、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按月调度城乡节水改造、节水型社会建设情况,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11	区林草分局	实施“三北”工程项目19项,全线贯通库布其北缘锁边林带,治理沙化土地500万亩,完成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1000万亩。	各街道	6月底前完成沙化土地治理200万亩、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400万亩。12月底前完成全部治理及修复任务。
12	区林草分局	全域解决草原过牧问题。	各街道	2月底前组织指导各旗区制定全面解决过牧问题方案并上报自治区备案。11月底前完成各旗区全面解决过牧问题评估工作。
13	区商务局	积极发展总部经济、楼宇经济,引导、支持大型企业在我市设立区域总部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研发中心、财务结算中心、销售中心,引进一批高端商务、金融保险等项目。	各街道、区科学技术局、区财政局、区农牧和水利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国家税务总局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税务局	6月底前出台《关于推动总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定期调度政策落实情况。12月底前推动一批总部中心、金融商务等高端项目落地。
14	区商务局	大力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加快构建多层次多元化消费体系。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以上。	各街道、区财政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教育和体育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3月底前印发实施暖城乐响消费促进活动方案。6月底前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3%。9月底前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4%。12月底前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
15	区商务局	积极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研究制定招商引资政策,精准有效实施产业链招商、场景招商、基金招商,现有项目扩规招商,并响重组招商,引进百亿级投资项目5个以上、10亿元以上投资项目40个左右。	各部门	按月调度招商引资工作推进情况,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16	区商务局	大力培育首发经济、冰雪经济等新场景,积极拓展潮玩经济、集市经济、直播带货等模式,新引进知名首店、星级酒店、国货“潮品”店30家以上,谋划建设冰雪乐园。	各街道、区财政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区农业农村水利局	3月底前印发相关政策文件。6月底前打造一批消费新场景新模式。9月底前引进各类品牌门店20家左右。12月底前完成年度品牌门店引进任务,组织开展网上年货节、双品网购节等各类直播带货活动。
17	区商务局	推动现有商圈、街区特色化改造,多元化创新,建成万达广场二期、铜锣湾广场等大型商业综合体,打造购物、餐饮、社交、娱乐等“一站式”服务新地标。	各街道、区文化和旅游局、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管局	按月调度商圈、街区建设改造进度,10月底前建成万达广场二期、铜锣湾广场。12月底前打造一批“一站式”服务新地标。
18	区商务局	完善以旧换新、消费补贴、贴息贷款等政策措施,持续开展“暖城乐购”等消费促进活动,激发新能源汽车、智能家居、数码产品等消费需求。	各街道、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管局	12月底前促进汽车、智能家居、手机数码零售额增长5%。
19	区商务局	增强家政服务、教育培训等消费供给,壮大数字、绿色、健康等新型消费,新建“一刻钟”便民生活圈35个。	各街道、区财政局	2023—2024年康巴什区已打造一刻钟便民生活圈11处,今年,继续做好已建成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各类业态优化和提升工作,成立工作专班完成年度“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任务。
20	区商务局	加强同全国一流专业服务机构、企业合作,引导本土能源企业跨界投资,提档升级商贸、文体、健康、住宿、餐饮等生活性服务业。	各街道、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民政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教育和体育局、区民政局	定期调度本土能源企业跨界投资情况,全面加强与一流服务机构和企业的合作,全力推动生活性服务业提档升级。
21	区商务局	组织重点外贸企业组团“出海”抢订单、拓市场,提份额,扩大汽车、新能源装备、能源化工、毛绒制品等优势产品出口规模,进出口总额增长20%以上。	区财政局	按月调度进出口贸易情况,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22	区商务局	主动承接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地区资金、技术、产业转移,以经贸合作为重点,深化同国际国内友城交往交流。		12月底前持续深化面向先进地区的开放合作,承接一批转移项目,全面增进友城间的交流合作。
23	区商务局	顺应科学育儿、亲子服务、主题游乐等消费趋势,创新场景业态,提升服务品质。	各街道、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文化和旅游局	6月底前组织开展母婴用品、儿童玩具、文化用品等零售消费补贴活动。12月底前探索实施“医育结合”儿童健康管理新模式,完善儿童医疗、儿童保健与养育照护体系,推动实现“幼有善育”;引导商场、景区、街区等引入一批亲子乐园、儿童手工坊等业态,鼓励酒店、民宿推出优质亲子房、儿童房。
六、副区长、公安分局局长郝继中分管工作(共10项)				
1	区委政法委员会	提升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实战化运行水平。	各街道	12月底前推动各旗区、苏木乡镇(街道)综治中心全部完成规范化建设,实现“有牌子、有机构、有场地、有人、有机制”。
2	区委政法委员会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	各街道、各部门	持之以恒、坚定不移打击黑恶势力,推动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向纵深推进。
3	区委社会工作部	推行“网格党小组+专职网格员+楼栋(单元、联户)长”机制。	各街道、区委组织部、区委政法委员会、区行政审批局、区政务服务局、区财政局	2月底前完成相关文件起草和征求意见工作。6月底前按有关程序审议印发文件,进一步完善基层治理制度。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4	区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	深化国家智能社会治理实验综合基地建设。	各街道、区委政法委员会、区科学技术局、区民政局、区农牧和水利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8月底前编制完成5—10份研究报告,出台3—6项智能社会治理领域地方标准。12月底前举办一次成果发布会。
5	区司法局	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制度,丰富拓展“信用+”应用场景,推进全民诚信教育,全面提升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司法公信水平。	各街道、区委政法委员会、区委宣传部、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委改革委员会	12月底前一是进一步完善政府诚信履约机制。二是健全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应用体系,加强信用信息在各领域的应用,完善信用信息查询反馈机制,丰富拓展“信用+”应用场景,畅通信用修复渠道。三是强化宣传报道和典型选树,讲好信用故事,加大严重失信行为的曝光力度。四是持续深入推进执法司法信息公开,提升执法司法透明度,严厉打击虚假诉讼、拒不执行生效裁判的违法犯罪活动,进一步强化法律服务行业监管力度。
6	区司法局	强化普法宣传,营造全民学法尊法守法用法浓厚氛围。	区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守法普法协调小组成员单位	12月底前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深入开展普法宣传六进活动,推动普法由大水漫灌向精准滴灌转变,积极推广“互联网+法治宣传”持续擦亮“普法联盟”品牌,打造“网、屏、端、微”新媒体普法矩阵,增强法治宣传的渗透力和辐射力。
7	区司法局	推行“法律服务进千村”,持续提升矛盾纠纷化解率。	各街道	10月底前推动法律工作者为全市嘎查村(社区)一对一开展法律服务,协助起草、审核、修订村规民约和其他管理规定,为嘎查村(社区)重大项目建设和重要合同草拟以及其他重大决策提供法律意见,为群众提供法律咨询和援助,源头防范化解基层矛盾纠纷。
8	区司法局	进一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各街道、各部门	以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为引领,持续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加强重点领域立法,全面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和规范性文件管理制度,推行行政执法机关公职律师和法律顾问制度,扎实推进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实现行政诉讼案件数、败诉率“双下降”,提升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水平。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推动全社会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氛围。
9	区信访局	推广信访代办制、“三分吸附法”,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	各街道、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	全力推动信访工作提质增效,12月底前力争实现信访总量、批次“双下降”。
10	区公安分局	扎实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犯罪,严防重大公共安全事件。	各街道、区委组织部、区委政法委员会、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区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中心、区数据管理局、区财政局、区科学技术局、区应急管理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教育体育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消防救援支队	加快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常态化抓好打击犯罪、维护治安各项工作,切实筑牢公共安全防线。
八、副区长苏云高娃分管工作(共2项)				
1	区民政局	大力发展银发经济,推进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机构建设,丰富旅居养老、商业养老、互助养老、医养结合等业态。	各街道、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科学技术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教育体育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6月底前出台支持银发经济发展政策,定期调度政策落实情况,工作推进情况。12月底前谋划储备建设一批医养、康养、乐养项目,推动银发产业高质量发展。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2	区民族事务委员会	紧扣主线深化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创建,扎实推进民族团结进步教育提质增效,加快构建互嵌式发展格局,促进各民族广泛交往交流交融。	各街道、各部门	12月底前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升级版建设,扎实开展系列宣传教育活动,积极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争创新一轮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市。
八、副区长刘刚分管工作(共4项)				
1	区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推进“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扩容,推行“承诺制+全代办”服务模式。	各街道、各部门	12月底前实现第一批12项“一件事”高效办理,推动更多事项实行承诺制审批、帮代办服务。
2	区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推广“政策计算器”做法,实现惠企政策即申即享、免申即享、直达快享。	各街道、各部门	12月底前进一步丰富数据平台政策库资源,动态更新政策清单,细化政策标签分类,完善“政策计算器”功能,推动更多惠企便民政策实现易享快兑。
3	区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实施优化营商环境6.0版。	各街道、各部门	3月底前迭代推出营商环境6.0版改革举措,按月调度落实情况,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4	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化国有企业改革,规范投融资行为和经营管理,推动市属国企做强做优做大、提高核心竞争力。	各国企业	12月底前全面落实《鄂尔多斯市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方案(2023-2025年)》,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在增强国有企业服务国家、自治区和我市战略功能作用上取得明显成效,在推动国有企业真正按市场化机制运营上取得明显成效,在持续完善以管资本为主的国资监管体制上取得明显成效,更好实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有机统一。
九、副区长杨星分管工作(共2项)				
1	区医疗保障局	完善“1+3+N”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	各街道、区民政局、区财政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区总工会、区残疾人联合会、区总工会	1月底前完成“1+3+N”多层次医疗保障同步结算系统测试。4月底前完成系统试运行。5月底前实现系统正式运行。9月底前完成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准备工作。10月底前启动运行长期护理保险制度。
2	区医疗保障局	优化医保基金监管方式,既守好群众“看病钱”“救命钱”,又提升医保服务便捷性。	区法院、区检察院、区法院、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市场监管局、区公安分局	12月底前深入开展定点医药机构违法违规使用医保基金自查自纠工作,全面落实《内蒙古自治区医疗保障定点医药机构相关人员医保支付资格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将监管对象由医疗机构延伸至医务人员。

附件 2

2025 年康巴什区《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责任落实分工
(共 108 项)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一、区委常委、副区长杨常青分管工作(共 16 项)				
1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深入贯彻落实自治区“重大项目谋划行动”按照产业发展方向和民生所需,提前谋划“十五五”发展规划。	各街道、各部门	1.按照自治区“重大项目谋划行动”方案,按月调度项目入库、谋划及实施情况。2.按照《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进度安排开展规划编制工作,区“十五五”规划纲要与自治区、市规划编制工作进度基本保持同步,根据区委规划建议要求组织编制,预计年底完成初稿。
2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紧密对接“两新”“两重”、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等政策,聚焦民生保障、基础设施更新改造、房地产、文化旅游等重点领域,全力争取项目、争资金,更好保障全区发展大局,全年谋划亿元以上项目 54 个,争取更多项目纳入国家、自治区、市级“盘子”。	各街道、各部门	按月调度项目储备和前期手续完成情况,及时更新资金争取项目储备库,力争争取更多上级资金。
3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立足城市发展和群众需要,组织实施重大项目 111 个,年内计划完成投资 125.51 亿元。其中,纳入市级调度的重点项目 49 项,总投资 198.31 亿元,年内计划完成投资 102.44 亿元。	各街道、各部门	按月调度项目建设进度,确保完成年度投资目标任务。
4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强化重大项目统筹协调,继续发挥好重大项目县处级领导包联制度和项目手续集中联动审批制度,强化全流程服务、全要素保障、全周期管理,确保续建项目 3 月底前复工,新建项目 6 月底前全部开工。	各街道、各部门	按月调度项目新建手续和开工复工情况进度,确保续建项目开春即开工,新建项目手续齐全即开工。
5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深入实施《康巴什区新能源发展规划(2024-2035)》,合理布局新能源项目,利用沙地、荒地等资源,在城区西北上风区布局风电项目,利用城区周边闲置土地布局集中式、分布式光伏项目。	各街道、各部门	2025-2026 年完成风电、光伏前期工作;2027-2028 年开展风电、部分光伏建设;后续逐步运营、扩规及升级改造。
6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加快实现京能火电灵活性改造消纳 140 兆瓦新能源项目并网发电。		项目手续共 11 项,已办结 4 项,正在办理 1 项,正在办理 6 项,目前林草手续已报送市林草局预计 3 月 8 日前取得批复后报送自治区林草厅。我委按周调度项目手续和开工情况进度,保障新建项目按时开工,按时并网发电。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7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争创自治区碳达峰试点旗县(区)。	区财政局、区交通运输局、区科学技术局、区农牧和水利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城市管理局生态环境分局、林草分局	已完成自治区专家评审意见,正在按照自治区评审意见修改《康巴什区碳达峰试点创建实施方案》。
8	区财政局	依托数字金融创新示范基地,谋划设立未来产业引导基金。	区科学技术局、国佑集团高投公司	持续开展
9	区财政局	做好金融机构风险防控,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各街道、区委政法委员会、区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区公安分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各金融机构	持续开展
10	区财政局	保持财政科技支出和全社会研发投入双提升。	区科学技术局	已足额纳入预算
11	区应急管理局	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严格落实《安全生产法》和《城市安全三年行动》。	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按月调度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和城市安全发展三年行动,12月底前确保2025年度工作任务全面完成。
12	区应急管理局	开展建筑保温材料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	区消防救援大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科学技术局、区教育和体育局、区民政局、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自然资源分局、公安分局、区国资委、区农牧和水利局、林草分局等安委会成员单位。	3月15日前印发《建筑保温材料全链条整治行动方案》。2025年12月底前督促有关部门按要求开展专项整治工作,有效预防建筑保温材料安全事故。2026年持续深化整治工作,巩固提升整治成效。
13	区应急管理局	加强建筑施工、文化旅游、城镇燃气、危险化学品、道路运输及学校等重点行业领域监管,坚决遏制较大事故,杜绝重特大事故。	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2025年12月底。督促各相关单位,对建筑施工、文化旅游、城镇燃气等行业领域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全面消除各行业领域安全隐患,确保安全生产形势稳定。
14	区消防救援大队	开工建设北区消防站和团结路消防救援站项目。	区应急管理局	此项目由应急管理局牵头建设,下周将进行立项,预计2025年5月开工建设。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15	区党建联合体	纵深推进党建引领“以工代赈”，建强共同富裕社区党建联合体，进一步培育发展社区新型集体经济，推动更多政府投资项目纳入“以工代赈”项目库，鼓励民营企业等各类社会力量发布“以工代赈”项目，促进转移就业、低收入群体充分就业、稳步增收。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城市房产和物业管理局	持续开展
16	区党建联合体	拓宽公益服务渠道，引导“以工代赈”项目和社区集体经济组织将收益反哺给街道公益基金，用于孤寡老人、留守儿童、残疾人等弱势群体帮扶工作，切实营造共同富裕“人人参与、人人受益”的良好氛围。	各街道、组织部、社工部、红十字会	持续开展
二、区委常委、副区长杨树伟分管工作（共31项）				
1	区科学技术局	实施“暖城之窗”智能网联数字交通指挥中心和智能网联“车路云一体化”应用示范项目，加速“全市一朵云”迭代升级，争取在全国智能网联汽车的发展竞争中取得更大优势。	鄂尔多斯市高质量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8月前完成“车路云”一体化应用示范项目建设，持续推进“全市一朵云”迭代升级。
2	区科学技术局	丰富智能网联汽车测试场景，布局更多无人驾驶公交车、物流配送车、清扫车等测试车辆。	鄂尔多斯市高质量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8月之前新增2辆无人驾驶公交车、3辆物流配送车、2辆清扫车等测试车辆。
3	区科学技术局	实施中轴线两侧及湖区通讯信号提升工程。	相关单位	目前已完成乌兰木伦湖区通讯设施改造项目方案制定，正向上级申请资金支持。
4	区科学技术局	启动乌兰木伦街5G-A通感一体项目、直通机场智慧驾专线、京能热电厂运煤专线等特色场景建设。	鄂尔多斯市高质量发展投资有限公司、中国移动通信集团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分公司	3月份开始调试5G-A通感一体项目，5月前完成5G-A通感一体项目。3月份开始规划机场智慧驾专线，5月前开始建设机场智慧驾专线，争取10月前完成建设，开始测试。5月前开始布局运煤专线特色场景，10月完成建设。
5	区科学技术局	在人工智能领域，围绕智慧文旅、城市治理等方面，推动人工智能与城市发展深度融合。	区文化和旅游局	12月前建设完成自动驾驶主题公园。在智慧体育公园投放自动驾驶巴士、无人售卖车、无人道路清扫车等车辆，将自动驾驶与文旅深度融合，打造旅游体验新亮点，丰富城市文旅内涵。
6	区科学技术局	深入实施科技“突围”工程，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鼓励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备案，年内辖区高新技术企业达到20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50家	区科学技术局	重点辅导内蒙古准泰科技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城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鄂尔多斯市卡尔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2025年截至5月30日之前辅导第一批申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2家，截至7月30日之前辅导第二批申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家，截至9月30日之前辅导第三批申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家。全年累计辅导完成申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4家。2025年按批次辅导完成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直到年底辖区高新技术企业达到20家、科技型中小企业达到50家。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7	区教育和体育局	把今年确定为“美好教育”品牌提升年,在“好学校、好校长、好老师、好生态、好未来”路径下,不断丰富“美好教育”品牌内涵,提升“美好教育”品牌影响力和辐射面。	区宣传部	继续深化与新华社合作,加强品牌宣传,6月前,与新华社签订合作协议;12月,参加新华社指数发布并做案例分享;9月前,举办各级教育工作现场会,提升教育品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加强与康巴什外地区合作,9月前,与乌审旗签订全面合作办学协议,全面开展合作办学。
8	区教育和体育局	启动建设康二中北校区(第七中学),建成投用康八小西校区(第十一小学)和考试纳九年一贯制学校。	康巴什区代建中心	1.康巴什区第七中学(完全中学)项目建议书、选址、立项、用地、划拨已办理完毕,设计方案已提交市自然资源局,待规委会通过后进行施工图设计和工程施工招标。2025年计划7月完成前期手续办理并开工建设,年底项目主体框架施工完成70%。 2.康巴什区第十一小学项目主体已经完工,2025年2月底已经复工,目前正在进行室内装修,8月完工并投入使用。 3.考试纳九年一贯制学校项目目前主体已经完工,2025年计划3月中旬复工开始进行室内装修,8月完工并投入使用。
9	区教育和体育局	扩大集团化办学覆盖面,今年新增教育集团2个,打造更多好学校。	康巴什区代建中心	1.8月份底秋季开学前完成《康巴什区集团化办学集团化办学考核评价方案(试行)》。 2.制定《康巴什区集团化办学专项支持经费管理办法(试行)》。 3.督促各集团校完善三年规划,确立清晰的指导思想;设定具体发展目标;制定详细的工作思路和实施步骤;健全保障措施。 4.11月份召开集团化办学推进会。
10	区教育和体育局	安排校园长到教育先进地区跟岗学习,强化后备校园长梯队建设,培养更多好校长。		1.3月初确定校长培训基地校、一对一指导专家、跟岗培训方案,4-11月份分批次跟岗、入校指导。12月份进行阶段成果总结。2.3月初后备校长第一届论坛会暨工作部署会,4-10月份开展跟岗活动,12月前进行研修成果总结。
11	区教育和体育局	面向全国招聘、引进优秀教师,实施“康城教育家”“康城名师”成长计划,引育更多好老师。		通过高校优秀毕业生校园招聘、成熟教师引进、银龄教师引进等方式完成教师招聘工作,9月底前完成2026年度教师招聘计划,确保优质师资力量充足、满足秋季开学需求。
12	区教育和体育局	各项政策上优先保障教育事业,不遗余力动员各方力量支持教育事业,营造教育好生态。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13	区教育和体育局	坚持立德树人、五育并举,推动学生全面发展、多元成才,成就孩子好未来。		1.全区“红领巾治沙”实践行动(4月—9月)2.首届校园心理情景剧大赛(5月)3.根据时间节点及重大节日组织开展特色主题活动,彰显学校文化内涵与独特魅力。(常态化开展)4.拓展全方位场域育人环境:依托大思政教育体系,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育人“大生态圈”,绘制“成长导图”。(5月)5.举办“中小学德育课程博览会”(10月份)6.第二届美好家庭建设论坛(11月)7.康巴什区第二届美育教师技能展示活动(4月份)8.康巴什区首届“美育名师”中小学美术教师大单元课例比赛(5月份)9.康巴什区第三届美育教师技能展示活动(10月份)10.美育跨学科主题学习典型案例征集(11月份)11.中小学“新苗教师练兵”系列活动(一)(3月份)12.体育教学常态课、阳光大课间活动“动态检查”工作(3月份)13.2025年康巴什区青少年游泳锦标赛(3月份)14.2025年康巴什区青少年武术俱乐部联赛(3月份)15.2025年康巴什区青少年羽毛球锦标赛(4月份)16.自治区体育教学现场会暨内蒙、重庆跨省教研活动(4月份)17.中学体育中考模拟测试(初二理论与初三实践)(4月份)18.2025年康巴什区青少年健美操锦标赛(4月份)19.2025年康巴什区青少年乒乓球锦标赛(4月份)20.小学四年级《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抽测工作(5月份)21.2025年内蒙自治区青少年棒垒球锦标赛(5月份)22.中小学体育教师技能大赛(体能与技能)(6月份)23.小学六年级《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抽测工作(6月份)24.康巴什区U系列青少年田径锦标赛(6月份)25.康巴什区第一届青少年三大球运动会篮球比赛(7月份)26.康巴什区第一届青少年三大球运动会足球比赛(7月份)
14	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教育质量提升工程,把握新时代教育教学发展动向和态势,立足中高考改革,对备考策略进行及时优化和调整,进一步创新教育教学方式,力争在成绩上取得新突破、在育人上取得新成果。		1.2月-6月加强政策解读,对中考改革的教育政策进行系统学习。 2.3月起,健全工作机制,明确责任部门和学校,优化资源配置,为学校提供软硬件支持。 3.3月-12月,常态优化课程设置和教学安排,促进教研转型、助推基础教育课程教学改革。 4.从业务角度给与教师培养机会,2月-8月重点进行全学科教师培训,围绕课改、备考、命题等方面进行。
15	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管理创新工程,严格规范中小学办学行为,切实落实“双减”要求,实现“减负不减质,提质不增时”。		1.以“双减”十条为抓手,加强管的力度。通过定期、不定期规范办学检查,进一步减轻学生课业负担。 2.建立区域优质作业资源库。利用大数据分析建立优质作业资源库。通过作业管理与设计研讨会,展示、交流典型学校及教师经验。 3.提高课后服务质量,丰富服务内容。构建特色课程体系,优化教学资源。邀请校外名师入校授课,丰富课程资源,促进学生健康、全面、个性发展。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16	区教育和体育局	强化校外机构治理,定期评估师资力量、教学质量、安全管理等情况,并及时向社会公示。		1.进一步优化“诚信积分制”的管理体系,加强对诚信绿牌、黄牌、黑白名单机构的动态监管,定期更新名单并公开。(3月、9月) 2.加大对学科类隐形变异培训的查处力度,继续采取“四不两直”“日差+夜查”“联检+抽检”等方式加强监督执法,严查违规培训。(1月至12月) 3.以“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原则,联合消防、住建、市场、公安等部门组织开展“安全守护”“监管护苗”等专项检查,提升机构消防安全管理水平,保障师生生命安全,预防和减少火灾的发生;严把校外培训从业人员准入关,联合区检察院、公安等部门联合检查校外培训机构聘用的从业人员相关信息和重点检查违法犯罪行为进行排查。同时,做好未成年人保护法的宣传教育。(寒暑假前至少开展一次全面排查)
17	区教育和体育局	实施名校引进工程,强化跨区域校际交流联动,积极争取与清华附中附小、北京市十一学校等名校开展合作办学,不断丰富教育资源供给。		8月底前,与北京市十一学校签订合作协议;9月,与北京十一学校开展深度合作办学;持续跟进清华附中、附小合作办学。
18	区教育和体育局	聚焦提升学生科学素养,不断完善科学类跨学科课程和课后服务,建设少年科学院,建成全国中小学科学教育实验区。		全年推进科学类跨学科课程建设,联动全区各中小学开展以项目化课程、跨学科课程为主的科学类课程建设。 3月份启动少年科学院建设项目,成立项目小组明确需求分析,对接设计团队进行建设方案初步设计。 4月份起康巴什区担任科学教育实验区第18协同组组长,联动协同组各成员开展中期建设经验交流活动,学习优秀实验区经验,推进制度建设。 6月份组织开展第二届科学节,同时联动各协同组成员开展学生科学教育成果评比活动,丰富学生科学视野。
19	区教育和体育局	聚焦提高保育教育质量,促进学前教育优质普惠,建成全国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提升实验区。		3月份举办聚焦现场的全国保教质量提升实验区大教研,进一步面向全国宣传保教实验区建设。5月份承办自治区学前教育现场会,面向全自治区分享学前教育发展经验。9月前高质量完成学前教育普及普惠督导评估验收准备,顺利完成市级、自治区级评估。10月份举办第二届保教质量提升实验区研讨会,全面总结实验区改革经验。12月份系统提交实验区改革经验,汇总出版。全年持续接待全国同行跟岗观摩,面向全国输出实验区改革经验。12月底前完成不少于2篇的实验区国家级平台投稿,如新华社。
20	区教育和体育局	聚焦学校家庭教育理念创新和家校社合作机制创新,形成教育主导、家庭尽责、社会参与格局,建成全国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实验区。		1.联合少年宫充分挖掘康巴什本土自然与历史文化遗产、红色教育资源、科技创新资源及科研机构等,精心编制大思政“成长导航图”,推动大思政教育体系的深化与拓展。(5月) 2.家庭教育指导中心:(1)家庭教育指导师全年进社区,每周开展; (2)招募第二批家庭教育指导师(3月);康巴什区教联体成立暨“美好陪伴”项目启动(3月)。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21	区教育和体育局	聚焦第三轮课程教学改革,构建具有康巴什特色的课程体系,凝练课改经验,形成一批基础教育国家级教学成果,建成全国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实验区。		1.2-7月,通过三级课程体系建构,促进学校完善学校课程规划方案、学科课程规划方案和学期课程纲要,实现国家课程方案的转化落地,有效推进三轮课程改革。 2.3-7月,以学科课程基础建设为抓手,各校形成品牌课程;8-12月,生成地区和学校课程的代表课程群。在1-2年中,最终形成学校特色的课程体系。 3.4月份计划召开区域第三轮课改第四次推进会小学场、10月份召开全学段课改推进会,促进学校课改的深入实施,凝练课改经验,形成课改精品案例。
22	区教育和体育局	倡导健康生活理念,继续办好鄂尔多斯马拉松、“路人王”篮球赛、龙舟赛等全民赛事活动。	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	1.鄂尔多斯马拉松赛事待市教育体育局确定时间安排进行实施,预计8月底完成; 2.4月份签订路人王赛事合同,7月份组织实施路人王赛事,预计7月底完成; 3.2025年实施“赛事之城”新策略,计划举办赛事48场,其中包括国家级赛事7项(2025年全国青少年游泳锦标赛、全国青少年俱乐部软式藤垒球联赛总决赛)、全力做好鄂尔多斯创建全国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创建工作,组织本级全民体育赛事36场,主题活动6次、全民健身志愿服务活动10次,全民健身类赛事预计年底全部完成。
23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落实生育支持和激励机制,启动建设康巴什区托育服务中心,实现“15分钟托育服务圈”全域覆盖。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自然资源局	1.持续落实二孩三孩扶持政策。 2.预计4月份完成托育服务中心土地变更手续,争取年内开工建设。 3.完善15分钟托育服务,积极推进萌宝驿站投入使用,格德热格社区萌宝驿站预计3月底投入使用,康城社区萌宝驿站、哈巴格希社区萌宝驿站正在招商三方运营机构,预计6月份投入使用。
24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施健康细胞工程。	各街道、各部门	1.12月底前完成环境卫生集中整治、垃圾清理、灭鼠灭蟑等爱国卫生运动。 2.6月份前印发《康巴什区健康“细胞”建设实施方案(2025-2027年)》,按照方案细则,深入实施健康细胞工程。
25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进一步优化基层医疗机构设置,新建格德热格社区卫生健康服务中心,全面提升格德热格社区卫生健康服务水平。	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格德热格党群服务中心	有序推进前期项目准备工作,预计12月底前启动格德热格社区卫生健康中心建设。
26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持续提升中医药(蒙医药)服务能力,积极推动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创建工作。	各街道	5月份前印发《康巴什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创建实施方案》,按照上级要求,对照中医药示范县创建细则补齐短板弱项,提升全区中医药服务占比,力争2025年通过“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示范县”创建。
27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丰富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内容,引入市直医院医生加入家庭医生团队,用心用情呵护群众健康。	鄂尔多斯市中医医院	3月份与市中医医院正式签约后,积极和市中医医院对接选派优秀医师加入家庭医生团队,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
28	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以全市打造东胜康巴什区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为契机,促进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建设更高水平的“健康康巴什”。	鄂尔多斯市中医医院	加快推进全区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建设,3月份与市中医医院正式签约,全面开展中医特色服务推广、专家下沉社区坐诊带教、对口医疗服务支援等合作。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29	康育教育服务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国安教育研学基地和北区康育青少年教育实践中心项目建成投用。		康育青少年教育实践中心：1.建设进度及计划：主体工程计划于4月复工建设，5月中旬主体封顶并进入二次结构及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阶段。室外工程计划于4月份完成招标工作，5月中旬进场施工。项目整体计划于10月完工投用。2.后期运行方案正在和少年宫沟通确定。已召开两次沟通座谈会。 国安教育研学基地：1.建设进度及计划：截至目前，已开工的S1#、S2-1#、S2-2#、S2-3#、S2-4#、S2-5#、S3#楼已经全部主体封顶。共完成产值约1030万元。主体工程计划于3月中旬复工建设。室外工程招标公告于1月27日发布，开标时间为2月27日。项目整体计划于9月完工投用。2.建筑的招商运营方案正在和专业运营团队沟通，计划于3月底前初步具备汇报条件。
30	鄂尔多斯市高质量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继续培育壮大数字经济，加强算力基础设施布局，升级“多多评”平台便民服务功能，推进生活服务数字化，让群众更直接地享受到数字红利和数字便利。		1.以需求为导向，持续优化多多评平台积分发放功能，进一步加强与区商务局、区住建局的合作，扩大积分促消费活动成果，通过物质积分激励充分拉动社零消费增长，全力做好平台技术支持工作；不断提升智慧养老服务能力，优化银发积分功能，为老年人提供完善、便捷的为老服务，开拓包括：医药、餐饮、理发、按摩、家政服务、汗蒸、养生、寄递、中医理疗、为老食堂等业态的消费场所，为老年人提供完善、便捷的为老服务。
31	鄂尔多斯市高质量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抢抓发展新赛道，在低空经济领域，重点发展无人机物流配送、应急救援等应用场景。		持续推进
三、区委常委、副区长郭启光分管工作(共5项)				
1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扎实开展“就业促进行动”，积极开发公益性岗位、见习岗位，全力保障高校毕业生、转移农民等重点群体就业，保持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一是坚持在发展中扩大就业，6月底前开展招聘活动5场，12月底前开展招聘活动10场。 二是聚焦康巴什区重点产业、转移农牧民和以工赈人员，以及行业急需紧缺工种，开展定向短期技能培训，更好实现劳动力有效供给，6月底前完成市级下发的150人培训计划。 三是5月-12月开发公益性岗位15个；全年吸纳就业见习人员70人。
2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大力开展社会保险扩面提质行动，推动医疗、工伤、养老等参保人数稳步增长。		利用“根数据库”平台，加强数据比对，针对性开展参保动员，引导更多符合条件的人员参加社会保险。 完成时限：2025年年底
3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强化高精尖人才引进，建设人才友好型城市。	区委组织部	3-6底开展人才引进工作计划引进人数29人；4-6月底开展公开招聘，计划招聘人数21人。
4	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落实好市区两级人才政策。	区委组织部	全面梳理落实国家、自治区、市级支持人才发展政策，结合我区优势落实落细人才政策。 完成时限：2025年年底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5	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深化食品药品全链条安全监管,全力保障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从完善法律法规、强化源头管理、加强过程监管及更新监管方式等方面入手,深化餐饮环节全链条安全监管。一是加强食品安全风险管控,完成食品生产经营主体风险等级评定工作。二是有效开展食品生产经营环节检查。三是强化食品流通领域监管。 完成时限:2025年年底
四、副区长王瑞祥分管工作(共17项)				
1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持续开展多样化的商品房消费促进活动,精心筹备2025金秋国庆房展会,推出“卖小买大、卖旧买新”购房补贴政策,更好满足住房消费需求。	区商务局	初步计划于8月1日至8月3日举办康巴什房展会,组织康巴什在建在售房地产企业参加,动员各企业推出促销优惠活动,与我区“卖小买大、卖旧买新”购房补贴形成合力。同时,开展在建在售高品质楼盘授牌表彰等活动。“卖小买大、卖旧买新”购房补贴政策已草拟完毕,正在进行深化,计划3月底前发布。
2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开工建设北区部分市政支路。	区自然资源分局	北区支路一、支路二、支路四、Q片区经六路、东纬一支路已完成项目建议书、选址、立项、环评、水保、稳评、草勘、压矿、文物保护等前期手续,正在办理部分土地报批手续,计划6月开工建设,10月完工;北纬五路、西经九支路、支路九、支路十一、支路十二、纬二街、民族团结道路已办理项目建议书,正在办理用地预审和选址意见书,计划9月开工建设,12月底前完工。
3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推进伊克昭街交通优化、城市内涝治理二期工程、市政配套管网铺设等工程。	区城市管理局	伊克昭街交通优化工程: 项目建议书已批复,方案设计和可研报告已完成。计划于2025年6月开工,2026年6月实施完毕。 城市内涝治理二期工程: 已完成赛车城金港湾段、伊克昭街、苏伦噶大街、天骄路段施工改造工作。其余路段计划3月底开工,6月底完工。 市政配套管网铺设: 立项已批复,正在办理初步设计批复,计划6月底前开工,10月底前完工。
4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建成栖湖社区嵌入式服务中心		已完成基础工程,正在办理复工手续,计划3月底前复工,6月主体封顶,12月底完工。
5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开工建设团结社区邻里中心。		已办理完成项目建议书,正在设计项目方案,计划2025年7月开工,2026年7月完工。
6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打造更高质量的“好房子”,严格执行《康巴什区高品质住宅小区建设技术导则》,提升房地产行业整体标准,树立鄂尔多斯房地产新标杆,打响“康城有好房”城市精品IP。	区自然资源分局	在土地出让、规划设计、施工交付、物业管理等方面严格执行《康巴什区高品质住宅小区建设技术导则》,推动楼宇观澜御璟、东方澜庭、湖景苑三期等项目高品质住宅样板打造,提升房地产行业整体标准。
7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开工建设观澜御璟住宅小区,打造鄂尔多斯好房子样板。	区自然资源分局	已开展前期方案设计工作,预计5月底完成,6月组织规划报批手续,8月开工建设。
8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对照考察学习知名地产企业的开发经验,从景观、绿化、配套设施等方面,对在建小区进行提档升级。	区自然资源分局	按照《康巴什区高品质住宅小区建设技术导则》,持续优化新建项目方案,继续通过“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的方式,计划安排部分房地产企业学习借鉴外地优秀房企和设计、施工团队先进理念和经验,提升康巴什“好房子”建设水平。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9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持续推进住宅小区改造提升,接续为既有小区加装电梯,对水电气暖等地下管网进行改造。	区城市管理局、康能公司、供电分公司	小区地下管网: 已办理完成康巴什区2025年育英一品、尚庭艺墅、和效A区、康景苑住宅小区地下管网改造工程、康巴什区2025年恒信小区、馨城小区、东方纽蓝地住宅小区地下管网改造工程立项、可研等前期资料,正在编制工程量清单,计划4月初完成招标工作,同步开工建设,8月底前完工;康巴什区2025年康盛住宅小区地下管网改造工程正在办理立项审批及初步设计,计划4月中旬完成招标工作,同步开工建设,8月底前完工。 电梯加装: 正在办理立项审批及初步设计,预计4月底完成招标工作,后续根据住宅小区需求逐步实施。
10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全面加强物业服务管理,学习借鉴先进地区经验,制定标准化物业服务规程,引进口碑好、服务优的专业化物业团队,让居民足不出户就能享受到贴心生活服务。	各街道	学习借鉴成都市、常州市“阳光信托”物业治理模式以及“党建引领、公开透明、开放参与、信义为本”的新理念,并参考东胜区林荫街社区集体经济“信托制”物业服务模式,计划打造康巴什区华莹馨城“信托制”物业服务示范点,以点带面向全区推广,同时沟通多家地产公司成立或引进优秀或高端物业服务品牌。
11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开工建设惠泽苑人才安居房,提供住房1000套,让来康巴什就业的各类人才实现“住有所居”“无后顾之忧”。	通惠公司 市政环卫公司	计划3月底前完成方案报批工作,4月底前完成土地招挂牌,5月底前完成招标投标和设计施工图工作,6月初开工建设。
12	区生态环境分局	保持城市生态环境的良好态势,全力做好第三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迎检准备工作。	各街道、各部门	对历次环保督察涉及我区的74个问题开展“回头看”工作,坚持举一反三,确保问题不反弹。同时针对2024年自治区环保督察及黄河流域专项督查所发现的问题,积极推进整改工作。
13	区生态环境分局	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年内创建10个“无废细胞”。	区生态环境分局	6月底前完成“无废细胞”申报工作,10月底前完成“无废细胞”建设并进行考核评定工作,12月为命名授牌的相关单位进行公示并授牌。
14	区生态环境分局	常态化开展施工扬尘整治等行动,保持空气优良天数只增不减。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城管局、区交通运输局	3月底前,城管、住建、生态环境三部门联合对辖区内工业企业进行开工前扬尘问题排查;3月底至4月底,建筑工地复工期间,三部门联合开展春季专项扬尘执法检查。后续将常态化做好工地、交通扬尘污染执法检查。
15	区城市管理局	优化提升北区绿地、公园、广场品质,进一步完善北部片区基础设施。		计划完成团结路东侧区域生态修复及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康育青少年教育实践中心周边区域环境及基础设施改造提升、鄂尔多斯市公安教育研学基地周边区域环境提升及配套附属设施等项目,计划4月开工,12月底完工。
16	区城市管理局	完成记忆中的家园改造。		计划3月底前复工,6月底前完工并投入使用。
17	市政环卫公司	建设中心城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综合利用项目。		按序时进度推进。
五、副区长杜佳斌分管工作(共19项)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1	区商务局	建立一盘棋谋划、全方位联动、全周期保障的招商工作机制,围绕有投资贡献、可入统入规、能集聚人气三个目标,持续推进全员招商、精准招商、搭车招商、联合招商、以商招商。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财政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科学技术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通惠集团、文投集团、高投公司	按月汇总招商引资工作推进情况,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完成时限:12月底
2	区商务局	扎实开展“区域合作深化行动”,借助鄂尔多斯“飞地”发展模式,推动更高层次的对接合作,引进一批带动性强、贡献度高、前景广阔的域外企业、金融总部落户我区。	区财政局	按月汇总招商引资工作推进情况,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完成时限:12月底
3	区商务局	聚焦我区产业发展方向和民生所需,招引文化旅游、智能网联、低空经济、酒店餐饮、商贸物流等项目,力争更多优质企业来我区投资兴业。	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文化和旅游局、区科学技术局	按月汇总招商引资工作推进情况,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8月底前召开“低空航展”进行场景招商。 完成时限:12月底
4	区商务局	积极谋划举办低空飞行器展览活动。	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5	区商务局	建成投用新能源汽车销售中心二期,在现有品牌种类基础上,积极引进鸿蒙智行全系产品,不断丰富产品业态,打响“中国西北地区超大型新能源汽车展示销售中心”城市IP。	通惠集团	2025年上半年完成全面改造,下半年正式投入运营。 完成时限:12月底
6	区商务局	加大新能源汽车消费补贴力度,鼓励各大车企叠加优惠措施,力争年销售新能源汽车1.9万辆,销售额达到40亿元。	通惠集团、高投公司	全年开展新能源汽车消费促进活动不少于9次。 完成时限:12月底
7	区商务局	培育新的消费增长点,加大落实“两新”政策,持续开展消费品以旧换新活动,优化消费券发放方式,精准高效引导家电、手机、平板电脑、智能手表手环等电子产品消费。	高投公司	全年开展消费促进活动不少于11次。 完成时限:12月底
8	区商务局	支持各类市场主体创新业态、开辟场景、优化供给,开工建设证大·康巴什商业综合体、青椿里商业等项目。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自然资源局	证大康巴什商业综合体:所有手续预计5月初办理完成,计划5月中旬开工,预计12月底主体工程完成60%。 青椿里商业:所有手续预计4月底办理完成,计划5月中旬开工,预计12月底主体结构封顶。
9	区商务局	大力发展首发经济、银发经济、演出经济、赛事经济等新型消费模式。	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教育和体育局、区民政局	按月汇总招商引资工作推进情况,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完成时限:12月底
10	区商务局	紧盯五一、国庆等重要节点,通过发放惠民消费券、组织系列促销活动等,持续做活“假日经济”、点亮“夜间经济”,加快释放消费潜能。	区文化和旅游局	全年开展消费促进活动不少于11次。 完成时限:12月底
11	区商务局	培育扶持未来产业。同时,积极引进相关领域的头部企业、科研团队和创新项目,力争成为全市未来产业新高地。	区科学技术局	按月汇总招商引资工作推进情况,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完成时限:12月底前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12	区商务局	开工建设力国际广场,投用融德、普泰银基、美居等酒店,酒店床位达到1万张。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局	生力国际广场:所有手续预计5月中下旬办理完成,计划6月初开工,预计12月底主体工程完成60%。 金宸商务大厦(融德酒店):计划5月初试运营。 普泰银基:目前酒店楼已封顶,计划3月20日左右复工。预计12月底试运营。 美居酒店(维邦紫苑附酒店):计划3月10日左右复工。预计12月底试运营。
13	区文化和旅游局	以落实“北疆文化建设提升行动”为引领,精心组织系列文旅活动,讲好康巴什故事。	各街道、区委宣传部、区委网信办、区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区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按月调度各项活动筹备情况,各阶段任务需严格按照时间节点推进,确保活动顺利举行并取得预期效果。12月底完成。
14	区文化和旅游局	提升“北方烟花之城”品牌知名度,把喷泉+烟花+无人机“三件套”的巨大“流量”变为“留量”。	文投公司	定期调度品牌活动筹备情况,确保活动高质量举办。
15	区文化和旅游局	按照国家级旅游景区创建标准,提升旅游街区 and 景区景点经营业态,丰富旅游资源,推动泰华商业街、康镇、乌兰木伦湖区广场等区域持续出新出彩。	商务局、城市管理局、文投公司	打造具有地方特色和文化内涵的旅游休闲街区、景区景点。按月调度街区创建情况,景区景点提升改造及运营情况。确保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16	区文化和旅游局	发展“会展+旅游”,继续举办新能源汽车展、“暖城多味”消夏周等活动。	区科学技术局、区农牧和水利局、通惠集团	12月底前完成,开展文化旅游相关产业展会展览。
17	区农牧和水利局	全面落实省长制,深入开展“节水行动”,加大幸福河湖建设力度,开工建设阿布亥沟下游生态清洁小流域项目(阿布亥沟幸福河湖先导工程)。		阿布亥沟下游生态清洁小流域项目(阿布亥沟幸福河湖先导工程)可研、初设已批复,目前正在编制招标控制价,预计4月开工,于2026年10月完工。
18	区林草分局	全面落实林长制,持续推进国土空间绿化,实施青椿山城中万亩生态林二期等植绿工程,持续巩固绿水青山优势。	各街道	2025年年底完成林长制工作;2025年3月中旬-10月底完成青椿山万亩生态林二期植绿工程,计划完成600亩。
19	区气象局	推进国家基本气象站建设。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自然资源局	4月底前完成国家基本气象站选址工作;9月底前完成立项和项目前期手续办理,12月底前完成国家基本气象站建设工作。
六、副区长、公安分局局长郝继中分管工作(共10项)				
1	区公安分局	强化社会治安防控,统筹推进平安校园、平安交通、平安社区建设,不断提升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信息化、智能化应用水平。	各街道、各部门	4月底前完成平安校园、平安交通、平安社区现状调研。7月底前编制平安校园、平安交通、平安社区建设方案及建设标准。9月底前开展平安校园、平安交通、平安社区建设试点,并完成建设方案、标准评估优化。12月底前力争开展推广建设并验收。
2	区公安分局	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突出打击盗抢骗、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多措并举增强市民群众防范意识,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守护人民幸福和安宁。	各街道、各部门	持续推进、长期坚持。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3	区委社会工作部	扎实做好“党小组+网格员+联户长”试点工作,选优配强“联户长”队伍,持续完善运行机制,全面提升基层社会治理水平。	各街道、各部门	持续推进、长期坚持。
4	区委社会工作部	搭建社会组织联动孵化平台,通过免费提供场地、政策扶持、人才培养、购买服务等措施,引导社会组织在基层治理中发挥更大作用。	各街道、各部门	持续推进、长期坚持。
5	区司法局	持续加强法治政府建设,高质量完成“八五”普法任务。	各街道、各部门	积极配合市级做好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各项工作,持续完善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制,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制度,组织领导干部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培训1次。开展全区法治建设督察,配合做好全市法治建设督察和自治区法治建设现场督察工作。依法公开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加强政务公开,主动接受各方面监督。扎实推进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开展规范涉企执法专项行动,提升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水平。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突出重点人群普法,依托“法律六进”等活动,大力拓展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线上线下普法宣传活动,实现多维度、全方位、高质量且精准式的法治宣传,计划于12月底前完成。
6	区司法局	深入实施诚信建设工程,做到有约必履、有诺必践,以政府诚信带动社会诚信。	各街道、各部门	制定印发《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诚信建设工程实施方案》,通过“一组四办”工作机制统筹推进,明确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司法公信各专项组主要工作任务,配套细化重点任务清单,持续督促各部门落实落细四大领域各项工作任务,确保各项工作任务不遗漏、不断档,计划于12月底前完成。
7	区信访局	建立“社区为主、街道统筹、区级兜底”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机制,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	区信访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	持续推进、长期坚持。
8	区信访局	发挥领导包联、联席会议优势,持之以恒化解信访遗留问题。	区信访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	持续推进、长期坚持。
9	区信访局	推广信访代办制、“三分吸附法+”,全面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	各街道、区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	全力推动信访工作提质增效,12月底前力争实现信访总量、批次“双下降”。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10	区公安分局	扎实推进公安工作现代化,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犯罪,严防重大公共安全事件。	各街道、区委组织部、区委政法委员会、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区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区委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区财政局、区科学技术局、区应急管理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教育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消防救援支队	加快提升新质公安战斗力,常态化抓好打击犯罪、维护治安各项工作,切实筑牢公共安全防线。
七、副区长苏云高娃分管工作(共4项)				
1	区民政局	实施“老有康养”提升工程,新建3处养老服务驿站和1处养老服务综合体,拓展“银发积分”撬动养老服务发展新模式。	各街道	12月底前完成养老服务驿站和养老服务综合体的建设;12月底前与相关部门积极合作,探索银发积分发放新模式,制定银发积分发放方案并实施。
2	区民政局	优化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供给,让老年人安享幸福晚年。	各街道	10月底前完成养老护理员培训和养老机构安全培训;聘请专家指导开展安全演练。12月底前加强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场所的检查督导,优化养老服务供给。
3	区民政局	健全动态监测和精准帮扶机制,完善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保障体系,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	各街道	每季度末组建“民政先锋”志愿服务队伍,开展“幸福敲门行动”,精准开展低收入群体摸排工作,对符合条件的纳入救助范围。 12月底前按照市局要求做好低保、特困等救助标准调整及资金补发工作。12月底前加强部门间沟通配合,加大数据共享,对相关数据进行实施更新。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4	区民委	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开展各项工作,深入推进实施“三项计划”,持续巩固民族团结、社会和谐良好局面。	各街道、团委、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教育局和体育局、区财政局、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区司法局、区商务局、区统计局、区科学技术局、区民政局、税务局、区医保局、市场监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公安分局、自然资源分局、生态环境分局、区交通运输局、区农牧和水利局、区国资委	2025年12月底前。
八、副区长刘刚分管工作(共5项)				
1	区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深化“根数据库”普及应用,推进社会治理数字化,在基层治理减负的基础上,实现基层治理更加精准高效。	各街道办事处、区委各工委、办,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各垂直管理部门、各企事业单位及人民团体	常态化开展报表核减工作,实现高频报表上架“根数据库”,形成部门间部门和街道间通过“根数据库”共治、共享数据。
2	区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全面深化“放管服”改革,围绕为民办实事、惠企优服,认真落实“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推动政务服务事项“多点多办”,提高行政审批服务水平。	各街道、各相关部门	12月底前实现“高效办成一件事”重点事项,推动政务服务事项“多点多办”,不断巩固“一件事一次办”改革成果,优化政务服务,提升行政效能。
3	区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深化“多多评+接诉即办+康城聚焦”模式,提升12345政务服务热线平台数据研判分析功能,把更多事情想在群众前,解决在投诉前。	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各垂直管理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12月底前完成,推动“接诉即办”向“主动治理”和“未诉先办”转型。提升12345政务服务热线平台数据研判分析功能,切实为基层减负,加强与各部门的协作,建立长效机制,把更多的事情想在群众前,解决在投诉前。

序号	牵头单位	主要工作任务	有关责任单位	进度安排及完成时限
4	区政务服务与数据管理局	深入推进“无证明城市”建设,认真落实全市“五心”营商环境要求,擦亮打响“来康城·全办成”政务服务品牌。	各街道、各相关部门	12月底完成,加大对证明免提交事项的清理力度,切实为基层减负,确保应减尽减。加强与各部门的协作,建立长效机制,防止证明免提交事项反弹。落实市级优化营商环境6.0方案,推动任务落地见效。
5	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化国企改革,持续推动区属企业聚焦主责主业,健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体系,规范企业投资经营行为。	各国有企业	12月底前全面落实《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国有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加大“压减”和亏损治理力度,提升主业发展质量和集中度,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推动国有企业现代化公司治理制度化长效化,健全协同高效的国有资产监督体系,将合规管理要求嵌入企业经营管理各领域各环节。
九、副区长杨星分管工作(共1项)				
1	区医疗保障局	进一步规范医保基金使用,提高使用质效,织密民生保障网。	区卫健委、区市场监管局、区检察院、区法院、区公安局、区财政局、税务局	坚持以收定支、收支平衡、略有结余,严格基金全流程管理,强化精算意识,定期开展医保基金运行分析。 3月底完成两定机构自查自纠工作;4月份开展医保基金宣传工作;不定期开展常规检查、聘请第三方驻场检查和联合相关部门检查;12月底完成两定机构全覆盖检查。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 关于董鹏等3名同志提名任免职的通知

鄂康政提任字[2025]1号

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根据区委二届151次常委会会议精神，经区人民政府党组2025年第2次会议研究决定：

提名任命：

董 鹏为内蒙古康巴什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试用期一年)。

提名免去：

吕胜峰的内蒙古康巴什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王春霞的内蒙古康巴什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

2025年2月10日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 关于格其叶勒图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鄂康政提任字〔2025〕2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各垂直管理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根据区委二届151次常委会会议精神,经区人民政府党组2025年第2次会议研究决定:

免 去:

格其叶勒图的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民族事务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
2025年2月10日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 关于吕胜峰等2名同志任免职的通知

鄂康政提任字〔2025〕4号

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各垂直管理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根据区委二届151次常委会会议精神,经区人民政府党组2025年第2次会议研究决定:

任 命:

吕胜峰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审计技术服务中心主任。

免 去:

董鹏的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文化和旅游局副局长职务。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

2025年2月18日

